

人保寿险临时信息披露公告（2019年第47号）（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

##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认购2019年中诚信托嘉泰6号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认购“2019年中诚信托嘉泰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签署相关协议，认购2019年中诚信托嘉泰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该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由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托”）设立并担任受托管理人，该计划拟募集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期限3+2年。本公司认购该计划金额为人民币4.35亿元。

####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该信托计划募集资金由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安居”）用于丁家庄二期保障性住房项目建设，具体为归还南京安居前期股东借款。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中诚信托为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二者共同的控股股东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5年11月。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人民币24.566667亿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219626L。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 **（一）定价政策**

中诚信托以投资利率扣除必要且公允的年服务报酬及费用支出率作为定价政策，该定价政策符合行业惯例和一般商业规则。本信托计划的信托报酬费对所有委托人按照一致费率收取。

#### **（二）定价依据**

该产品的定价参考了市场上同类型的产品定价，信托报酬费率处于合理区间之内。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价格**

该计划认购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元整，按面值平价发售，且该计划的信托报酬费率定价公允。信托报酬费率80BP。

#### **（二）交易结算方式**

该信托计划每季度进行收益核算和分配，受托管理人指定托管人将投资本金和受益人所分得的收益款项汇至委托人书面指定的账户内。

####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1. 协议生效条件：该信托计划认购协议、受托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生效时间：该信托计划认购协议、受托合同自2019年11月12日起生效。

3. 履行期限：3+2年。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 **(一) 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1. 本公司委托人保投控进行保险资金的管理运用，授权人保投控在委托协议及投资指引范围内对委托资产进行投资运作。2019年10月17日，人保投控受托资产投资委员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信托计划。

2. 2019年10月23日，本公司管理层通过了该项目的关联交易审议。

### **(二) 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1. 2019年10月17日，人保投控受托资产投资委员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审议通过该信托计划。

2. 2019年10月23日，本公司管理层通过了该项目的关联交易审议。

##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

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